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劉羽婷
電話：03-3322101 #7354
電子信箱：1005319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200905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6800A_1120090503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2009050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2年「桃花緣情遇見你！」未婚公教同仁聯誼
活動行程表及報名表各1份，請查照並鼓勵所屬未婚同仁
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擴大大市各機關（構）學校未婚同仁社交生活領域，增
進良性互動、情感交流進而締結良緣，爰辦理旨揭聯誼活
動。

二、本活動參加對象：

（一）本市議會、本府各機關學校、各區公所及復興區民代表
會所屬現職未婚公教同仁、聘僱及臨時人員等（下稱本
府同仁，不含勞務派遣、勞務承攬人員及替代役）。

（二）全國各機關（構）及公（私）立學校現職未婚公教同仁
及聘僱人員等。

（三）本市金融機構、醫療機構及各科技工業園區內企業未婚
人員等。

三、本活動參加對象如係本府同仁，每人補助一半活動費用，



又女性同仁加碼再優惠新臺幣（以下同）100元，如其另揪伴1名以上女性同行，則可再優惠200元報名費（女伴如為本府同仁，亦得優惠200元），每位女性同仁至多可再優惠300元，活動內容及優惠費用詳如附件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各梯次活動前1週（星期五），或額滿為止。

五、報名人員經確認參加後，須先繳交全額活動費用，補助費用將於活動當日報到時領回。

六、請協助轉知並鼓勵貴屬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活動相關資訊可至本府人事處網站(<https://personnel.tycg.gov.tw/>)首頁熱門活動或業務資訊>待遇福利>文康專區查詢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、桃園市議會、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